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王芝翊
電話：03-8227171分機304
電子信箱：pn8660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訓字第1120140870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376550000A_1120140870A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(以下稱人力學院)
與國內公私立大學簽訂英語學習合作備忘錄之語言進修優
惠方案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同仁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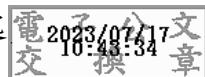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人力發展學院112年7月13日
人發專字第1120200184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拓展公務人員英語學習資源廣度，人力學院陸續與國立
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
文藻外語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靜宜大學及國立彰化師範
大學簽訂公務人員英語學習合作備忘錄提供進修語言課程
優惠方案，請參閱並由公務人員依個人意願自費報名參
加。

三、檢附人力學院簽訂語言進修課程優惠方案一覽表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衛生所、花蓮縣身心健康及成癮防治所、
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
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112/07/17

